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17] 10581-1号

目 录

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
附件	6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自科技”）董事会编制的《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华自科技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的、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华自科技董事会编制的《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华自科技 2016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华自科技2016年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华自科技2016年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四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360号》文核准，公司于2015年1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发行价格每股9.09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227,250,000.00元，扣除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人民币18,800,000.00元，余额人民币208,450,000.00元已于2015年12月28日，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汇入公司以下账户：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溁湾支行79190188000039124账号60,000,000.00元；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三湘支行66030155200005508账号50,000,000.00元；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营盘路支行43001514061052503679账号50,000,000.00元；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福支行800098305209019账号48,450,000.00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15737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使用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本公司以前年度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2,869.98万元，其中：智能发配电系统设计集成及总装总测基地建设项目预先投入680.29万元；水利水电综合自动化系统扩能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预先投入398.63万元；水利水电控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预先投入1,791.06万元。上述以前年度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于募集资金到账后以募集资金进行了置换。

2、本年度使用情况及年末余额

2016年度，本公司募投项目共使用募集资金11,456.19万元，其中：智能发配电系统设计集成及总装总测基地建设项目使用9,224.62万元，水利水电综合自动化系统扩能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使用307.16万元，营销网络及远程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使用1,700.00万元，水利水电控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使用224.41万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4,326.17万元，其中：智能发配电系统设计集成及总装总测基地建设项目使用9,904.91万元，水利水电综合自动化系统扩能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使用705.79万元，营销网络及远程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使用1,700.00万元，水利水电控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使用2,015.47万元；支付发行费用1,110万元，理财及利息收入207.32万元，银行手续费支出0.18万元，募集资金余额5,615.97万元以活期存款方式存储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本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于2016年1月分别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福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江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三湘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及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截至日 余额	募投项目名称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福支行	800098305209019	专户（活期）	2,608.67	智能发配电系统设计集成及总装总测基地建设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营盘路支行	43001514061052503679	专户（活期）	199.14	智能发配电系统设计集成及总装总测基地建设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三湘支行	66030155200005508	专户（活期）	1,378.02	智能发配电系统设计集成及总装总测基地建设项目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溁湾支行	79190188000039124	专户（活期）	1,430.14	水利水电综合自动化系统扩能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营销网络及远程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水利水电控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合计			<u>5,615.97</u>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2,869.98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5]11321号”《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2016年1月15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此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对置换事项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公司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5,615.97万元，均以活期存款方式存储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二、（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6年度，本公司已按贵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存放情况。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四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845.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456.1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326.1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智能发电系统设计集成及总装总测基地建设项目		否	13,940.00	13,940.00	9,224.62	9,904.91	71.05	2017年12月	注1	注1	否
2、水利水电综合自动化系统扩容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否	1,340.00	1,340.00	307.16	705.79	52.67	2017年12月	注2	注2	否
3、营销网络及远程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否	1,700.00	1,700.00	1,700.00	1,700.00	100.00	2018年12月	注3	注3	否
4、水利水电控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否	2,755.00	2,755.00	224.41	2,015.47	73.16	2017年12月	注4	注4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9,735.00	19,735.00	11,456.19	14,326.17	72.59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 计			19,735.00	19,735.00	11,456.19	14,326.1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注1：项目尚在建设期，未实现效益；注2：项目尚在建设期，未实现效益；注3：已设立2个营销中心，募集资金投资进度100%，暂未实现效益；注4：项目尚在建设期，未实现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